

简明圣经学院

使徒行传
及
罗马书

研经书册第十二本

第一章 复活主所行的事迹

使徒行传是新约唯一记述教会历史的书卷。本书编排于四福音及保罗书信之间，若欠缺此书，读者阅读保罗书信时，便无从得知谁是保罗，因此本书是新约圣经不可或缺的重要书卷。

新约首五卷书均为历史书；四福音记述的是耶稣的生平，而使徒行传则是记述新约教会的历史。

使徒行传的首二节这样说：“提阿非罗啊，我已经作了前书，论到耶稣开头一切所行所教训的，直到他借着圣灵吩咐所拣选的使徒，以后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徒 1:1-2）

由此可知使徒行传与路加福音应为同一人所作，而且写作对象也同为一人。“提阿非罗”的意思是“爱神的人”，这极有可能是路加特别为阅读此两卷书的人而起的代名。

使徒行传可以说是路加福音的延续篇。路加说福音书准确记录了耶稣由开始传道至升天期间所作的事情，而他也说，耶稣在升天后仍继续借着祂的门徒“作工及教导”。正因如此，大部份版本的圣经均称本书为使徒行传。

当我们明白到五旬节当天所发生的事情有多重要后，相信大家也会认同本书该有一个更贴切的名字，就是圣灵借使徒所行的传记。由于彼得认为五旬节的神迹乃是出于复活主，因此本书也可称为复活主借使徒所行的传记（徒 2:32-33）。

另一点值得注意的是使徒行传并没有结尾部份，作者只是下笔至该处就停了下来。有学者相信路加因为被捕所以没有完成该书，但也有学者认为该书之所以没有完结，是因为教会历史直到今天仍然继续，你和我都是该部历史书的作者。

使徒行传的重点

由于使徒行传是一部历史书，因此读者也应以研读旧约历史书的方法来读该书。保罗这样形容希伯来历史：“他们遭遇这些事都要作为鉴戒，并且写在经上，正是警戒我们这末世的人。”（林前 10:11）在阅读使徒行传时，我们同样需要留心书中所记事件及其鉴戒。

建立教会的目的

我们也要留意本书提及教会建立的目的。耶稣在世上最后日子给门徒的吩咐，我们一般称之为“大使命”。四福音的结尾部份均有提及这个“大使命”。马太福音这样记述：“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18-20）

使徒行传的开始和结尾同时提到这“大使命”。简言之，大使命就是“使万民作门徒”，而使命的四个步骤就是“去、传、洗、教”。

使徒如何遵行耶稣的使命，就是去使万民作主门徒，向他们传福音，为他们施洗，以及教训他们遵守主的道。这也是使徒行传的主要内容。“大使命”实为教会的约章，而执行约章的内容也正是教会存在的目的。

给教会的应许

本书第一节提到耶稣升天前给门徒的吩咐。除了大使命外，耶稣还吩咐他们“要等候父所应许的”（徒 1:4-5）。耶稣应许赐下圣灵给门徒，并吩咐他们在应许未成就前，不要实践祂的大使命。

圣经有许多关于等候主的教导，其中之一记于以赛亚书：“那等候耶和华的，必从新得力。他们必如鹰展翅上腾，他们奔跑却不困倦，行走却不疲乏。”（赛 40:31）

以赛亚告诉神的子民要如鹰一样，这是有关信心的宝贵一课。原来鹰也有停下来的时候。每当风暴临近，鹰会在巢内等候，不管时间有多久，直至风力达到一定强度，牠才会从巢内跃起，迎风展翅，借助强风的气流向上飞，以避开恶劣的暴风环境。

赐给教会的能力

本书第二章描述圣灵于五旬节降临的情形。这是神介入人类历史的一件重要事件，因为若不是圣灵所赐的能力，教会根本不可能达成其存在目的。这对信徒而言也是如此。我们说要跟随基督，但若不是借圣灵所赐的能力，单靠我们自己的努力也是枉然。

教会的作为

耶稣在登山宝训所强调的，并非知识而是行为（太 5:7）。耶稣说重要的不是我们讲什么，乃是我们做什么。祂给门徒的教训也以此为重点。正因如此，教会在第一世纪行了许多令人啧啧称奇的事迹。

研究教会历史，首要留意的是使徒所传讲的道。使徒行传记载了多篇伟大的讲章，而一切均由五旬节当天的讲道开始。五旬节当天有三千人信主，他们都是透过彼得的讲道愿意悔改，其后彼得每次讲道都有数以千计的人归主。

使徒行传所记载的讲章均是使徒在领受圣灵恩膏下宣讲的。这就是说，圣灵在讲道的时候降临在使徒的身上。这正是圣经所说的“合而为一”，满有大能的圣灵为负责宣讲或事奉的人赐下他们适切需要的恩赐。

大家若细读彼得在使徒行传内的几篇讲章，便会发现讲章内容其实并无特别过人之处，然而却有数以千计的人借此决志信主，这就是因为彼得在讲道时与圣灵合而为一，带着祂所赐下的能力。耶稣的门徒被指于耶路撒冷各处传讲他们的教训（徒 5:28）。今天我们同为耶稣基督的门徒，是否也面对同样的指控？如果是的话，那指控我们的是否也能拿出同样的证据来？

到底什么是教会？

研读使徒行传时，请紧记你是在了解新约教会的历史，而这教会最初约由五十人所组成。“教会”这个名词的希腊文是 *ecclesia*，有“聚集”或“被召的一群”的意思，因此该词又可理解为“被耶稣从世界选召出来的一群，他们聚集一起，效法基督，彼此连合”。“教会”本身最单纯的意思就是“人”。

除了彼得和保罗，读者从使徒行传的记述中，最少还可认识其它五十多名初期教会的信徒。使徒行传实际是记述一群平凡人所作的不平凡事，原因是他们领受了圣灵的恩膏和被神的灵充满。今天同一位神要赐给我们同样的能力，为的也是我们要与祂同工（太 28:18-20）。

今天我们事奉主，有否在“去”之前先让祂的灵“来”？你有否在神面前等候，让赐能力的圣灵充满你？还是你只顾自己工作，单凭一己之力来作神的工？使徒行传要带出的其中一个讯息，是缺少了神的帮忙我们绝不能完成祂的事工，因此在开展任何基督的事工前，我们必须静候圣灵的降临。

第二章 「无形的」教会有着「有形的」指印

本书第二章一开始便提到五旬节，这是教会成立之日（徒 2:1-18）。五旬节是犹太人一个重要圣日。犹太人在这天庆祝丰收，感谢神给他们的供应。这别具象征意义，因为五旬节当天正是属灵的丰收日。基督在五旬节建立祂的教会，目的是向世人传扬祂的福音。

圣灵的降临使这事得以成就。圣灵降临的时候，出现许多的奇妙景象。天上有大响声，又像有大风吹过。不同的舌头如火焰落在说“方言”的人头上，他们就开口说起“别国的话”来。

这次奇妙事件究竟有何特殊意义？彼得在讲道时说：“这正是先知约珥所说的。”而约珥所预言的，就是在末后的日子，神的灵将浇灌祂的儿女，他们要说预言（珥 2:28-29）。

五旬节的神迹就是借着不同的方言，神的讯息给传到来自不同地方的人的耳中。

保罗所提及的“说方言”则是一种恩赐。他明确指出，这恩赐和五旬节当天使徒所说的方言是不同的。他说：“那说方言，原不是对人说，乃是对神说，因为没有人听出来。然而他在心灵里，却是讲说各样的奥秘。”（林前 14:2）

信徒凭恩赐说的方言，其实不是对人说的，乃是对神说的。这和五旬节当天使徒说的方言有所不同。使徒当日说的方言，是神借着他们的口向人说话，是随着圣灵在五旬节降临而出现的神迹。

使徒行传记载了不只一次的五旬节。首先是耶路撒冷的五旬节。其次是使徒在撒玛利亚，以及在非犹大地所度过的几次五旬节。我们要留意，每次作者提到五旬节都与教会的大使命有关，“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 1:8）

“手指印”

使徒行传的第二个重点是初期教会的运作模式。首先我们要观察教会本身的模式，或可称之为“无形教会的有形手指印”。神学家有所谓“有形教会”及“无形教会”；或作“普世教会”和“地域教会”。“有形教会”是指信徒于一个特定地方聚集一起所组成的教会；而“无形教会”则泛指基督在世上所建立的教会。

我们如何得知自己所属的地域教会是“无形教会”，还是普世教会的“有形部份”？一家教会其实可以“手指印”来确认它的身份，就像手指印是我们身份的凭证一样。细读使徒行传，我们会发现初期教会的“手指印”，证明初期教会是真正的、普世的、无形的教会的“有形”表现。

“传道”是初期教会的“拇指指纹”。使徒明白他们的使命是广传福音。单是五旬节当天就有三千人信主，其后使徒及其它信徒的多次讲道也带领了数以千计的人归主。

“教导”是教会的“食指指纹”。经文记载这些新信徒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又彼此交接、擘饼、祈祷（徒 2:42）。

“团契”是教会的“中指指纹”。使徒深信要和他们教导的人一起建立团契。“团契”在希腊文是 *koinonia*，意思是出于“约”和“承担”而产生的一种伙伴关系。第一代信徒先与基督立约和对基督有承担，继而彼此建立这约和承担。

究竟使徒从何认定要与所教导的人建立团契？约翰福音记载有些门徒与耶稣相遇时，他们曾问耶稣住在那里（约 1:37-39）。耶稣叫他们前来看祂的住处。当他们去看的那一天，他们便与耶稣同住，并跟随了祂又为祂而死，原因是他们应约去看祂的住处和祂的行事为人。门徒就是这样与耶稣同住了三年。正因如此，他们很自然也与五旬节当天信主的人建立特殊的团契。

“敬拜”是教会的“无名指指印”。经文记载新信的人与使徒彼此擘饼（徒 2:42）。这是指“圣餐”礼仪。昔日耶稣建立“主的晚餐”，并教导门徒也当如此行，直等到祂来（林前 11:26）。这是耶稣唯一教导教会敬拜祂的事情（路 22:14-19）。因此使徒在聚集的时候，便以遵守主的圣餐来纪念祂。

“祈祷”是教会的“小指指印”。若不依靠主的能力，人就不能完成祂的使命，因此我们要恒常祷告，与我们属灵的枝子基督连合，领受从祂而来的能力（约 15:1-16）。耶稣教导门徒要不住祷告，要恳切、祈求、寻找和叩门，因为凡这样作的人，天父就赐给他们圣灵，使他们得着、寻见，并给他开门（路 11:9-13；太 7:7-11）。

祂在哪里？

新约圣经以几位博士的问题：“祂在哪里？”作开始（太 2:2）。耶稣告诉我们祂要建立自己的教会，这是阴间的权柄不能阻止的（太 16:18）。使徒约翰记述了复活主从祂的教会中间走过的异象（启 1:13-2:1）。这异象正好回答了几位博士的问题。基督由始至今一直与祂的教会“同在”。使徒行传记载了祂怎样开始作这奇妙的工，直到今天，祂仍在工作。

我们应该怎样为今天的教会“把脉”？首先，我们要寻找“手指印”的踪迹。我们根据教会的这些指纹，就是“传道”、“教导”、“团契”、“敬拜”、“祷告”，从一到十，定期给教会在这几方面的事工评分，便可得知教会的表现与使徒行传所记载的初期教会是否相同，从而判断教会是否成为耶稣基督在世上建立教会的“有形”表现。

第三章 「无形」教会的「有形」模式

新约教会几乎一开始就面对攻击和挑战。从当时教会领袖的处理方法，我们大致可归纳出一些模式，这也是保罗在他的书信给今天教会的提醒（林前 10:11）。

施舍是初期教会很早设立的制度。经文记载凡有田地的人都把自己的财产卖掉，然后将所得的金钱交予使徒分配给有需要的信徒。他们摆上的并不单纯是奉献，而是他们的所有。

初期教会的另一个模式是公民抗命。这是一个颇有趣的模式。耶稣说：“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神的物当归给神。”（太 22:21）神不会希罕属该撒之物，但有时该撒却要得到当归给神的。当该撒有这要求的时候，神约圣经教导我们不可顺从。

使徒领受了耶稣的命令，奉祂的名将祂的福音传开去。但宗教及政治领袖却命令他们不准奉耶稣的名讲道（徒 4:18），使徒初时也听从他们的命令，因为作为平民百姓，他们不敢说何时该听从神，何时该听从当权者。经过一起祷告后，当再遇到当权者不准许他们传讲福音时，他们就响应：“顺服神，不顺服人是应当的。”（徒 5:29）这就是公民抗命！

信徒要忠于其召命，总有时候需要在顺服神或顺服人之间作出抉择。历代信徒也曾为选择顺服神而付上代价，今天的信徒也不例外。自四十年代开始，直到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期间，为主殉道的信徒人数比整个教会历史期间的殉道者数目还要多。

教会纪律是初期教会另一个值得留意的模式。亚拿尼亚和撒非喇夫妇卖了田产后，欺骗使徒他们所得价银的数目。彼得在事件中表现得罕有的严厉。他说：“为什么你欺哄圣灵呢？你不是欺哄人，是欺哄神了。”（徒 5:3-4）二人因为自己的罪先后仆倒气绝。

纪律严明可维持教会手洁心清，叫门徒明白神的可畏。对耶路撒冷人而言，成为耶稣基督的门徒及教会一份子是一件十分严肃认真的事情（徒 5:11-13）。

使徒行传第六章提到教会增长必然出现的一个模式。初期教会迅速增长，信徒以公社形式住在一起。要照顾众多信徒每天的饭食，必须实行一个饭食供应制度（徒 6:1）。使徒发现他们花上大量时间来管理这些事情，甚至连传福音的事工也无暇兼顾。为此使徒召开大会，对众人说：“我们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饭食，原是不合宜的。所以弟兄们，当从你们中间选出七个有好名声，被圣灵充满，智慧充足的人，我们就派他们管理这事。但我们要专心以祈祷传道为事。”（徒 6:2-4）

这事以后，他们就委派获选的人担任管理事务，以致他们可专心祈祷和传道。这个决定得到神大大的祝福，结果福音在耶路撒冷迅速传开。这就是今天教会执事的来源。这些被教会选出来的执事，职责正是管理教会的事务，以至有教牧恩赐者可专心从事牧养的工作。

初期教会的这个例子确定了一个原则，就是每位信徒在基督的教会皆有其所属的岗位。每位曾受圣灵施洗的信徒均有其恩赐。有的恩赐是为牧养教会而设，有的则是担任事务工作的属灵恩赐。

这些与事务工作有关的恩赐，就是新约圣经提及的“帮助”或“管理”或“行政”，与传道、教导或宣讲同为属灵的恩赐。每位信徒都应在其所属岗位上好好实行神给他们的恩赐。实行这个模式的教会必得神的赐福，教会也必然不断增长。

你自己有什么属灵恩赐吗？一旦知道后，便应专心在这个神为你而设的岗位上服事祂。然而，有些信徒既有担任事务工作的恩赐，也同时拥有教牧恩赐，就像司提反及腓力，二人既为执事，也是忠心的传道者。

使徒行传记载的另一个模式是为主殉道。研究教会历史的学者有一句名言：“殉道者的鲜血是教会增长的种子。”司提反因讲道而为主殉道（徒 7:54-60）。当司提反为他所信的道被打死时，大扫人扫罗为执石头打他的人拿着衣服。扫罗最后悔改信主，也许和司提反的殉道有关。

另一个初期教会的特点是医治。路加的两部著作，包括福音书和教会历史都特别着重有关医治的记述。路加要突出的是复活基督借着使徒继续祂治病的工作。

彼得和约翰在圣殿见到一个四十岁的瘫子坐在门口。有人天天把他抬来圣殿门口，要求进殿的人赍济。当彼得和约翰进殿，他就拿起杯子。彼得对他说：“金银我都没有，只把我所有的给你，我奉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叫你起来行走。”（徒 3:6）

那人不但立即站起来，而且还边走边跳的进殿赞美神！今天的教会可能金银都有，但却不能“奉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叫人起来行走！”

这次医治和耶稣在毕士大水池所行的（约 5）十分相似，也让使徒借此机会传扬福音。宗教的掌权者惊见这些目不识丁的渔夫竟在圣殿大声讲道。虽然他们有能力把使徒拿住，并禁止他们继续传道，但却不能否认使徒的确行了这个神迹。

新约教会拥有的治病能力是来自圣灵。这是初期教会的一个特点，就是神赐下的能力叫教会作成世人不能否定的事情。

殉道的模式

司提反既有事务工作的属灵恩赐，故成为第一代的教会执事，也同时拥有教牧的恩赐，是一位出色的讲道家。司提反被圣灵充满，在犹太会堂宣讲了一篇非常出色的讲章。讲道不是依靠个人的努力和聪明可做到的事情。这是一种属灵的恩赐，若不是与圣灵同工，绝不能有这篇充满圣灵恩膏的讲章。

司提反在讲道中给三十九卷旧约书卷下了一个总论。他准确掌握经文的内容，由亚伯拉罕开始，一直谈到以撒、雅各、约瑟、摩西、约书亚、大卫和所罗门，他概述了希伯来的历史，一直至被巴比伦灭国。

司提反讲道的目的不是为传道，而是要清楚告诉宗教领袖，他们拒绝了这位满有恩慈和拯救的神。他们拒绝了神所有为他们预备的好处，最终更弃绝了弥赛亚，就是司提反的救主耶稣基督。

司提反要这些宗教领袖重温历史，知道自己一直在拒绝神的救赎。他们对司提反的响应是意料之内：“众人大声喊叫，捂着耳朵，齐心拥上前去”（7:57）

司提反的讲道清楚显示了他被圣灵充满，以至他得见神及基督的异象。临死前他更为打他的人求赦免，充份表现了他受了主耶稣的感召。

在司提反被石头打死的事件中，有一位最伟大的宣教士初次亮相，他也是多间教会、牧师、教师，甚至使徒行传作者路加的师傅。他为拿石头打司提反的人拿衣服。他就是大数人扫罗，也就是我们所认识的使徒保罗。

当我们更深认识扫罗时，便会明白司提反的讲道和作为怎样在他的生命中起了戏剧性的影响。扫罗是“法利赛人中的法利赛人”，十分执着维护犹太人的信仰教条。他讨厌这个新成立的群体，并认为是对犹太教的威胁。

然而，司提反的殉道方式与基督的死甚为相似，而作为旧约经文的犹太专家，对于司提反能如此准确撮要和应用希伯来历史，怎能不叫保罗感到希奇和敬佩。

你愿意像司提反一样为耶稣基督受死吗？你是否有足够的恩慈去原谅你的敌人？也许这是一个很难作答的问题，但你是否愿意，及有从神而来的能力为主而活？

第四章 怎样使人成为门徒？

究竟怎样才能使人成为门徒？使徒行传有一个美丽的故事（徒 8:26-40）正好解答这个问题。一位名叫腓力的信徒，跟司提反一样，同时具备担任事务和教牧工作的属灵恩赐，既是第一代教会执事，也同时是一位传道人。当他下到撒玛利亚宣讲基督期间，曾有一次成功的传福音经历。

当时，有主的使者对腓力说：“起来，前往迦萨的旷野路上去。”（徒 8：26）传福音当然要往城里去，但腓力却顺从主的使者往旷野路上走。

到达旷野后，腓力看见一队皇族马车经过。圣灵特别指引腓力留意其中一辆马车。该段经文的希腊原文是“该辆马车与其它马车有所不同”的意思。因此我们相信当时路上应该还有其它的马车。当腓力靠近那车时，便发现埃塞俄比亚一位银库总管正在车上念着以赛亚书五十三章。

那位埃塞俄比亚人原为一位政治人物，是当地的银库总管。他从埃塞俄比亚上耶路撒冷，目的很明显是为寻道。而他在耶路撒冷遇到的，正是耶稣所严厉斥责的没有爱的宗教。他在耶路撒冷没有寻着属灵真理，但却得到以赛亚先知的一卷书。当时他在车上大声朗读：“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赛 53:6）

腓力问他：“你所念的，你明白吗？”那位埃塞俄比亚人就回答：“没有人指教我，怎能明白呢？”（30, 31）腓力就上了车，与他同坐，向他解释以赛亚的话是如何指着耶稣基督而说的。

腓力将福音说明白后，再告诉他应以水礼表明对耶稣的信心。埃塞俄比亚人说：“这里有水，我受洗有什么妨碍呢？”腓力回答：“你若是一心相信，就可以。”

“一心相信”就是接受水礼的最重要的原则，我们因此称之为“信而受洗”。不同的教会有不同的水礼方式，但最重要的不是形式，而是水礼的意义。大使命的内容其实就是：“使万民作门徒——出去、传道、施洗，和教导那些门徒。”

水礼就像婚礼一样；当男方问女方是否愿意下嫁，而对方又说是的话，这已经是二人神圣的一刻。二人其后举行的婚礼，其实是在双方家人及亲友见证下，再次公开承认他们私下曾作的承诺。若有人像这个埃塞俄比亚人一样，他也会在水礼中公开承认这个私下曾作出的承诺。

耶稣将施洗归入大使命的一部份，实际上是否定了跟随祂的人可以隐藏对祂的信心。人应怎样表达对耶稣基督的信心呢？我们是否已加入教会？我们如何响

应向我们传福音的人？水礼不是得救的凭证，但却是在众人面前公开承认对耶稣基督的信心。

彼得的故事

在阅读大数人扫罗归主的故事（第 9 章）之前，让我们先看看彼得的经历（第 10-11 章），他与腓力的故事同样可以让我们明白怎样使人作主的门徒。

当彼得在房顶祷告时，他见了异象，看到一块大布，系着四角，缒在地上。大布里面有许多走兽是犹太人不可吃的。有声音三次对彼得说：“彼得，起来，宰了吃。”（10:13）每一次彼得都回答说：“这是不可的，我从来没有吃过这些食物。”

其后，楼下有人叩门。圣灵让彼得知道他只管随这些叩门的人回去，不要发问。这些人是一位名叫哥尼流的罗马百夫长所差来的。他们说，主人在祷告中见异象，神的使者吩咐他派人到硝皮匠西门的家，请那称呼彼得的人到他家里去，听他的话。

彼得所面对的是一个有关传统的障碍。哥尼流不单是外邦人，而且更是彼得的敌人。犹太人一向视外邦人如狗般看待，因为他们相信非犹太人对属灵事情的认知就如狗一样。事实上，犹太人甚至不可以进入外邦人的家里。然而，彼得现在所领受的任务，却是要带领罗马百夫长哥尼流一家信主！

当彼得进到哥尼流的家，便发现哥尼流已经齐集所有亲友在一起，等候听彼得传讲福音。彼得表明他已经明白之前所见异象的意思。那些不洁之物就象征不洁的外邦人。彼得的第一句话是：“神已经指示我，无论什么人都不可看作俗而不洁净的。”（28）

当彼得向他们传讲福音时，类似五旬节当天所发生的事情再次出现。经文记载：“彼得还说这话的时候，圣灵降在一切听道的人身上。”（44）接着一章记述彼得向其它使徒及信徒解释圣灵如何降临哥尼流一家，他说：“正像当初降在我们身上一样。”（11:15）这件事非常重要，因为复活主在建立祂的教会时，已把犹太人从外邦人中间分别出来的传统除去。

「三环」

腓力和彼得的经历让我们明白使人成为门徒的一个方程式。神与失丧的人之间好象有一个“三环”的关系。第一环是圣灵；第二环是神的话语；第三环则是神的仆人——“门徒制造者”。

圣灵必须在这些“门徒制造者”身上工作，借着他们向未信的人传讲福音，使人成为基督的门徒。圣灵也同时在未信的人身上作工，让他们心里产生一种属灵的渴求，就像那个埃塞俄比亚人和罗马百夫长一样。

神的话语，即福音本身，是神赐下的工具使人成为门徒。当福音的种子落在愿意相信的人心里，一种属灵的概念就会油然而生。（彼前 1:22, 23）

神的仆人，即“门徒制造者”也是重要的一环。一个乐意、可靠和忠心的“门徒制造者”，就像腓力及彼得，是连接神与未信的人之间不可缺少的桥梁。神竟然拣选人，包括你和我在内，成为传福音的媒介，这是何等奇妙的事情。

圣灵在从未曾见福音的人身上作工？这有什么证明？路加所记述的以上两个例子便可看到。虽然这证明也许不容易在我们与未信的人之中见到，但只要我们祷告及留心细察，便一定会看得见。

要引起谈论福音的话题，可尝试以下题目：“你对属灵的事情感兴趣吗？”最不想听见的答案当然是“不”。假如你有信心及勇气问这个问题，就必会发现很多人其实对属灵的事情都感兴趣。任何一个未信的人都需要有神的仆人愿意上他的车子，透过他们得以明白神的拯救。

若你看见圣灵在未信的人身上作工，而圣灵又指引你向他们传讲福音，你是否愿意成为神与这位未信的人之间的第三个环呢？当我向主如此立志时，我不认为自己会碰到像罗马百夫长或埃塞俄比亚人这样的对象。结果我错了。自一九五七年作了这个立志开始，我所遇到像他们这样的人实在多不胜数，而我也亲眼目睹许多人决志信主，并因此而得到新生命。

我初信的时候，我已开始跟随圣灵的带领向别人传讲福音，内心既感害羞又没有自信。直至我明白“三连环”的关系后，我便得了很大的鼓励。实际经验让我体会到第一和第二个环具有何等大的能力，使人信主得救绝不是依靠人的智慧、能力、说服力或“推销技巧”。

在这三连环的关系里面，我们大概是最弱的一环，但奇妙的是，神这位大能者竟然拣选了这个最弱的一环，并借着我们叫未信的人认识信仰和救恩。救主基督就是葡萄树，它不断寻找可以结果子的枝子，为要使它的“果子常存”（约 15:16）。

你有没有与人分享福音的经验？你有否遵从基督的大使命？若你的答案是否定的话，我挑战你去求神指示你看见祂怎样在未信的人身上作工，然后求祂赐给你像彼得和腓力的胆量，与别人分享神的慈爱和恩典。

透过与人分享福音，你可经历到顺服神和为神所用的喜悦。与未信的人分享福音其实是一件关乎他们永生的事情。我的祈祷是盼望研读使徒行传让你得蒙圣

灵的恩膏，使你有能力像彼得、腓力、保罗及其它使徒一般放胆传道。

第五章 保罗个人的五旬节

“扫罗仍然向主的门徒口吐威吓凶杀的话，去见大祭司，求文书给大马色的各会堂，若是找着信奉这道的人，无论男女，都准他捆绑带到耶路撒冷。扫罗行路，将到大马色，忽然从天上发光，四面照着他。他就仆倒在地，听见有声音对他说：‘扫罗，扫罗！你为甚么逼迫我？’他说：‘主啊，你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起来！进城去，你所当作的事，必有人告诉你。’”（徒 9:1-6）

这段耳熟能详的经文被称为“大马色路上的经历”，就是扫罗归主的故事。对当事人而言，这的确是一个刻骨铭心的属灵经历。在使徒行传首次出场的扫罗是敌挡基督的主要人物；然而自这次大马色路上的经历开始，以及他往后的多次属灵经历，使他成为基督教最伟大的宣教使徒。

使徒行传其后记述保罗曾多次提及他在大马色路上的经历。无论面对暴徒、罗马官员、君王及王后，还是在大公会堂和他的书信中，保罗也多次提到“我遇见了主。”

保罗共有三次特别的属灵经历。首先是在大马色路上悔改归主。第二次是在亚拉伯旷野的经历，他在加拉太书有仔细的描述（加 1:11-2:10）。第三次是他在哥林多后书所提到的被提到天上的经历（林后 12:1-4）。这事也许是在路司得城被人用石头袭击时发生的（14:19, 20）。

那次被提的经历使保罗深信我们不必待死后才得享如在天的生活。他在以弗所书说，只要我们在地上活出真正的生命，便如同活在天上。（弗 1:3）

保罗在大马色路上归主的经历有些细节值得我们特别留意。首先，扫罗听见有声音叫唤他的名字，又问他：“你为甚么逼迫我？”在这里我们再次看到耶稣基督将自己等同祂的教会。扫罗一直逼迫的是基督的教会，但耶稣的问题是：“你为甚么逼迫我？”个中意义十分明显，“你逼迫我的教会，就是在逼迫我。”

扫罗的回答是：“主啊，你是谁？”虽然他不知道自己跟谁说话，但却肯定对方是主。

扫罗归主的故事中，有一个比喻让我们明白何谓“顺服”。“顺服”其实就是“驯服”的意思。野马未驯，其口不能放嚼子，其首不能套上马笼头，其背也不能装上鞍。驯服后的马匹，对嚼子不再反抗，反而愿意听从嚼子及马鞍的带领。然而这不代表马匹变得软弱，“驯服”后的马匹只是变得“顺服”。

主就像是对扫罗说：“为什么你要与嚼子对抗呢？它已牢牢放在你口中，要

引领你的方向。”这比喻说明了还未有大马色路上的经历之前，圣灵已借着司提反及其它受逼迫信徒的见证在扫罗心里动了工。当扫罗问：“主啊，我当作什么？”，这表示他已被驯服，并愿意听从嚼子及马笼头的带领（6）。

保罗书信多次提到神给人最大的恩惠就是基督的救恩。当保罗与基督相遇时，他不是问“你为我作了什么”而是“你要我为你作什么”。

保罗在归主后，人生观完全给扭转。转变之一是他的名字。保罗的希伯来文是扫罗，意思是“大能者”。当他归主后，他决定改用“保罗”这个罗马名字。

改名的原因可能是保罗决意向所有罗马帝国的非犹太人传福音。他生来就是罗马公民，改用罗马名字也许是一个策略性的决定。然而，我们不能忽略另一个可能性，就是“扫罗”这名字的意思是“大能者”，而“保罗”的意思则是“最小的一个”或“什么都不是”。当扫罗改名为保罗，很明显是他经历了何谓“属灵上的贫穷”（太 5:3）。

保罗写给腓立比教会的信中说：“从前有些东西我以为与我有益，但当我认识主基督耶稣后，这些东西对我已变为没有意义。自从在大马色路上遇见基督后，我已将万事看为粪土，唯有认识主及跟从他的吩咐我看为至宝。”（腓 3:1-11）

属灵经历的重要并非在于细节内容，而是最后带来的结果。经历本身不是全部，只是达至最终目的的工具。任何属灵经历本身都是叫我们成为基督更好的仆人。使徒行传记述保罗多次详细提及大马色路上的经历，但在腓立比书他就重点讲述了这次经历所带来的结果。

某些信徒我通常称他们为“实用主义信徒”。信徒可以将神看为一种工具，就好象水、蜡燭、电、单车或巴士。我们有时不自觉的视耶稣基督为解决难题的灵丹妙药。当然，自跟随基督后，祂的确为我解决了许多又大又难的问题。但容许我问以下问题：当你说愿意跟随基督，你会问“祂可以为你作什么”还是如保罗一样问“祂要你作什么”？

保罗归主后，经文记载神对一个名叫亚拿尼亚的长者说：“我要你去为大数人扫罗施洗。”一听见是“大数人扫罗”，亚拿尼亚便说：“主啊，我听见许多人说，这人怎样在耶路撒冷多多苦害你的圣徒，并且他在这里有从祭司得来的权柄，捆绑一切求告你名的人。”（9:13, 14）神命令他：“去！这人是我所拣选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并以色列人面前宣扬我的名。”（15）

神以象征手法向亚拿尼亚揭示了祂在扫罗生命中的计划。我们要留意，神并没有亲自为扫罗作这事。祂只是对扫罗说：“进城去，你所当做的事，必有人告诉你。”（6）在祂愿意的时候，神自然让我们知道祂在我们生命中的整个计划。但祂也并非时常如此，就像扫罗，神一步一步显明祂在扫罗身上的计划。

亚拿尼亚进了屋里，对正在等候的扫罗说了使徒行传其中一句最动人的话。听到这位逼迫教会的人归主的故事后，亚拿尼亚说：“兄弟扫罗”这就是耶稣基督的教会最重要的东西：神的恩典改变了人的生命。

保罗的旷野经历

读者在读了保罗归主的事迹后，一般都以为他在信主后便立即开始放胆在大马色及耶路撒冷奉耶稣基督的名传道。其实在这之前是有一段小插曲的。保罗在加拉太书提到他在信主后，曾经在阿拉伯住了一段日子（加 1:11-21）。

学者对保罗这段旷野经历的时间意见不一，但大部份都相信他在那里最少逗留三年。保罗说耶稣基督与他一起三年，教会了他在书信中所写的道理，而这些书信也占了新约圣经一半的篇幅。其后他便返回大马色的祖家大数。

保罗告诉我们，他在信主后第十四年上耶路撒冷，首次和其它使徒会面（加 2:1-10）。保罗让使徒明白自己与他们一样，也曾与主一起生活三年。他大概告诉使徒一些只有与主生活过的人才知道的事情，因此他们决定让保罗将福音传给外邦人，而其它人则专注犹太人的福音工作。

若这事由我来决定，大概我会倒过来让保罗这位前拉比向犹太人传福音，而让彼得、雅各及约翰这些知识水平较低的渔夫向外邦人传福音。然而神的做事方式常与我们有所不同。祂喜欢使用平凡人作不平凡的事。他差派归主后的前犹太拉比兼学者到外邦人中间，又差派低知识水平的使徒向犹太拉比和学者传道。

使徒行传的前半部突出了彼得作为使徒的领袖，而后半部的重点则是叙述使徒保罗的生平及事工。要了解保罗归主的整个过程，读者紧记阅读加拉太书首两章的内容。保罗对加拉太信徒说：“我写给你们的不是谎话，这是我在神面前说的。”

保罗若不是一个骗子，就是一位使徒。保罗说自己比其它的使徒有更多的恩典（林前 15:9, 10）。保罗较其它使徒结更多果子，这是无可置疑的事实。新约圣经占了一半篇幅都是保罗所写的书信。你应该仔细阅读这些书信，再给保罗下一个评语。

我于一九四九年首次阅读圣经，当时念的正是使徒行传的后半部，为的是预备自己阅读保罗书信。读毕之后，我深信只有耶稣基督自己亲自启示，保罗才能写下这些崇高的真理。

认识巴拿巴

路加记述的初期教会历史，以彼得和保罗的事工为写作重点。然而，除了二人外，他也叙述了许多其它人物，让我更加欣赏这个由基督所建立的初期教会。其中一位是巴拿巴，意思是“劝慰者”（4:36）。

使徒学效耶稣的做法，为约瑟起名巴拿巴，以突出他的属灵恩赐及事工。经文让我们看到他绝对配得此名，原因是他忠心服侍他人，又鼓励他人遵行主的旨意，专心事奉主，而引领保罗开展宣教事工的也正是巴拿巴。

经文记载巴拿巴在安提阿教会事奉，专责栽培初信的门徒。教会被圣灵充满，人数迅速增加。由于初信者众，巴拿巴看到教会需要像大数人扫罗这样拥有丰富知识的人来教导。因此他专程到大数寻找扫罗，并带他到安提阿，安排他参与当地教会的教导事工。然而由于保罗曾与教会为敌，因此门徒都怕他，不信任他（9:26）。

我们应该记得，如果不是安得烈介绍西门认识耶稣，也许今天不会有使徒彼得这个人物。安得烈另外又把一名带着五饼二鱼的男孩带到耶稣面前，主借此叫多人吃饱。同样地，保罗若不是得到这位“劝慰子”巴拿巴的帮助，也不可能开展他那伟大的宣教事工。

保罗及巴拿巴奉安提阿教会的差遣，展开他们的宣教旅程（13:1-3）。然而，正值他们开始第二旅程的时候，竟因意见不合而令这个宣教组合出现分裂。巴拿巴属意带同侄儿约翰马可，但保罗不许，因为在第一次旅程中，马可曾经于受到逼迫时离他们而去。

保罗和巴拿巴的争论使二人最终分道扬镳。保罗带着西拉往一方上路，而巴拿巴则带同约翰马可从另一方出发。教会历史中，宣教士彼此意见不合时有发生，那恶者就是知道若我们不合一，就不能得胜世界。这也是耶稣屡次强调弟兄要彼此和睦的原因（太 5:23, 24, 18:15-17）。

在即将离世前，保罗在罗马监狱中写下了一些重要的话。他对提摩太说：“你要把约翰马可一同带来。他是一个有果效的传道人。”这位年轻人究竟何时成为一个“有果效的传道人”呢？学者相信，巴拿巴在保罗离开后继续栽培约翰马可，而最终约翰马可更成了福音书的作者，究其原因也是巴拿巴这位“劝慰者”。

不论过去或现在，教会总有人在等待别人给他们“一对一”的鼓励及栽培。你愿意担当此角色吗？如果你是一位初信者，你身边需要有一位“巴拿巴”。如果你是一位成熟的信徒，你便应该鼓励及栽培一位“约翰马可”。碰到任何机遇及圣灵的引领，你便应学效巴拿巴鼓励身边的人，特别是初信者，实践主在他们身上的旨意。

第六章 以五旬节模式建立的教会

路加记下了福音得以广传的几个转折点，第十六章是其中之一。保罗开始第二次宣教旅程的时候，原本打算前往亚洲，但圣灵阻止了该次旅程。当天晚上，保罗在异象中见到一位马其顿人向他求助：“请你过到马其顿来帮助我们。”

经文记述，“保罗既看见这异象，我们随即想要往马其顿去，以为神召我们传福音给那里的人”（徒 16:7-10）。我们因此得知路加也有参与这次旅程。虽然保罗和同伴要前往亚洲，但更重要的是圣灵要他们先前往马其顿去。

就是这个转折点让保罗首次来到加拉太开展福音事工。从保罗写给加拉太教会的信中，我们得知他在那段期间曾出现健康问题。我们也可推断是圣灵使用保罗的健康问题，阻止他前往亚洲传道（加 4:13-15）。另外，作为保罗的医生兼好友，路加的同行也令这个推断更加言之成理。

他们的马其顿旅程，首站停留城市是腓立比。虽然保罗在异象中看见马其顿的呼声，但是当他们的到达当地，迎接他们的并非数以百计的慕道者，而是少数聚集在河边祷告的妇女。保罗立即遵照主的旨意行，向这些犹太妇女传讲福音。

当中一名妇女叫吕底亚，是卖紫色布疋的（14）。这就是说她是皇室的缝纫女工。吕底亚开放自己的家接待保罗的宣教小队，而她的家也成了欧洲第一家教会。虽然欧洲现有数以千计的华丽教堂，但在天上，这位卑微的犹太缝纫女工仍可因她的家而引以自豪。

保罗和西拉在腓立比被人捉拿，受棍打和被下到监里（22-24）。虽然经历这等遭遇，但二人在午夜仍然祈祷唱诗赞美神，连众囚犯也侧耳而听。这时突然发生地震！所有囚犯的锁链也都松开，监门也全开了。

当禁卒在梦中惊醒，看见监门全开，便拔刀要自杀。保罗对他说：“不要伤害自己！我们都在这里。”禁卒接着问了一条十分重要的问题：“二位先生，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保罗也给了他一个十分重要的答案：“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

其后，“他们把主的道讲给他和他全家的人听。当夜，就在那时候，禁卒把他们带去，洗他们的伤，他和属乎他的人立时都受了洗。于是禁卒领他们上自己家里去，给他们摆上饭。他和全家，因为信了神，都很喜乐。”（28-34）

得救的方法没有比这话说得更明白了：“当信主耶稣，你必得救。”我在一九四九年得救，当时我首次听见这话，并立即愿意成为耶稣的门徒。保罗已遇上异

象中正在呼求的那位马其顿人。

禁卒信主后，官长来信说可以释放保罗，叫他们离城去（35, 36）。但是，保罗拒绝以这种方式及在这个时间离开。由于他是以罗马人的身份被打，而且没有定罪，因此他要求官长自己前来领他和西拉出去。最后保罗以他所要求的方式及时间离开腓立比。

保罗见证了基督在腓立比所行的大能。腓立比是保罗最喜爱的教会，他们的供应，让保罗可以在哥林多、以弗所及帖撒罗尼迦建立教会。保罗并以腓立比教会的忠心榜样教导其它教会（林后 8-9）。保罗宁愿以搭帐篷过活，也不愿意接受那些动机不纯正，以至质疑其使徒资格的信徒的捐献，因他认为这些人不配成为他的伙伴。

保罗在腓立比所行的事迹总不离开他自己的话：“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这话也在挑战我们对主耶稣基督的信心。“耶稣”指我们相信祂是救主，“基督”指我们相信救主是弥赛亚，“主”则是指我们愿意以弥赛亚成为我们的主人。

你个人相信耶稣是你的救主和弥赛亚吗？你有否让祂成为你的主？如果你的答案是否定的话，“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

第七章 保罗的传道

保罗进入雅典城后，看见满城都是偶像，就心里激动（徒 17:16）。有历史学家形容，进入雅典城后，见偶像比见人还要容易。当地人拜偶像的景况叫保罗感到焦急，因为他深知道这些偶像并不是神，人们不能借着这些偶像认识真神。

保罗的传道策略是每到一个地方，必先往当地会堂向犹太人宣称“耶稣是基督”。保罗从前是一位拉比，因此获准在会堂向犹太人宣讲福音。保罗的传福音策略是“先是犹太人，后是希腊人”（罗 1:16）。即使保罗的召命是向外邦人传福音，他对犹太人仍有很大的负担，因此犹太人总是他首先要传福音的对象。在给罗马教会的信中，他透露了自己的这个负担（罗 9:1-5）。

保罗的第二个传道策略是到市集，在最多人聚集的地方传道（徒 17:21）。希腊最多哲学家，他们都爱辩论一些艰深的思想概念，尤其是对新事物特别感兴趣。因此保罗每天也到市集，向每一位听众讲解福音。

他的第三个传道策略是重点向有影响力的社会领袖宣讲。由于保罗在当时是数一数二的知识分子，因此对领袖阶层人士别具影响力。在雅典传道期间，他曾获邀前往亚略巴古，只有出色的辩论家才能于该处辩论。保罗在亚略巴古讲了一篇很出色的道。一开始，他便说：“众位雅典人哪，我看你们凡事很敬畏鬼神。我游行的时候，观看你们所敬拜的，遇见一座坛，上面写着‘未识之神’。你们所不认识而敬拜的，我现在告诉你们。”（22, 23）

这是很聪明的做法。保罗先称赞雅典人的宗教热诚，然后提到他们敬拜一位未识之神，从而引伸到向他们介绍这位神。

保罗接着说，“我们也是这位创造天地的神所生的。这位神不像人用手艺，心思所雕刻的金、银、石”。他引述希腊人所作的诗，说“我们也是他所生的”。最后，他宣称耶稣基督已从死里复活。“众人听见从死里复活的话，就有讥诮他的，又有人说：‘我们再听你讲这个吧！’于是保罗他们当中出去了。但有几个人贴近他，信了主，其中有亚略巴古的官丢尼修，并一个妇人，名叫大马哩，还有别人一同信从。”（32-34）

学者对保罗这篇讲章有不同的评价。有的认为保罗引述希腊哲学家及诗人的话是太过受制于希腊文化，结果令该次传道的果效不大，而雅典也没有像哥林多或以弗所，成为保罗时常引述的教会例子。然而也有学者持不同意见。我个人则认为，保罗透过在雅典的经历渐渐形成他的一套传福音哲学。

福音传至哥林多

离开雅典后，保罗来到哥林多。哥林多是一个道德败坏的城市。在一世纪，称呼别人为“哥林多人”就是说人家道德低劣。保罗坦言在哥林多传福音，心里甚是惶恐惧怕（林前 2:3）。但主在异象中对保罗说：“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有我与你在，必没有人下手害你，因为这在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徒 18:9-10）

这是保罗个人的五旬节经历，为他开展哥林多事工做准备。我们也可以说，这个经历预备了他开展在加拉太、以弗所、腓立比，以及哥林多的事工。神的介入使保罗确定基督与他一起在这些城市宣讲福音。五旬节当天出现的神迹奇事就如波浪一样，在初期教会开展宣教事工时延续下去。五旬节模式在第一代的教会历史中建立起来。

我对保罗在雅典讲道所持的观点，或多或少受到保罗与哥林多信徒的分享所影响。在写给哥林多教会的信中，保罗提到初到哥林多时，他已决定不用人的智慧言语，乃是用圣灵和大能的明证（林前 2:1-5）。当保罗在雅典讲道时，他引述诗人及哲学家的话，那的确是人的智慧言语。

“传道”在希腊文就是“宣告一件事情”，是君王向百姓颁布命令的方式。当我们仔细阅读使徒行传的记载，便会发现保罗在雅典和哥林多两次宣教旅程中所学会的属灵功课，并形成了往后他传福音的策略。

我确信保罗在雅典及哥林多的宣教期间曾经历危机，使他明白传福音是属灵的事情，而他所需要做的只是宣讲福音，就是有关耶稣基督的事迹。在哥林多前书的结尾，保罗再次提到他所传福音的内容（林前 15:1-4）。在给罗马教会的信中，他也说：“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罗 1:16）

有了雅典和哥林多的经验，保罗在往后传道时只单单宣告福音的内容，以及重复自己信主的个人经历。

保罗在以弗所

保罗的以弗所传道经历，最重要是成全了他要往亚洲传福音的心愿。保罗在以弗所开展的教会事工取得了非常兴旺的发展。学者相信，启示录所提及的六间教会均由以弗所教会建立，也即是说士每拿、别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铁非及老底嘉教会都是以弗所教会的分堂。保罗所写的歌罗西书，也是为以弗所的另一间分堂而写。

以弗所教会如此兴旺的一个原因，是保罗在那里建立了一间“神学院”。经

文记载，他在推喇奴的学房教学长达两年之久（徒 19:10）。另有古卷记载，当学院空置的时候，保罗每天从早上十一时至下午五时均借用学院设施。当时社会如天气太热便需于日间停工或停课。

保罗就是在该学院训练教会的传道人。“神学院”的设立正好解释保罗为何在以弗所逗留超过三年之久。以弗所教会得到保罗长时间的牧养，所以以弗所书的前半部，保罗不厌其烦的多次要求信徒不要忘记他的教导。

使徒行传第十二章记述了一段保罗在以弗所传道的感人经历。当时保罗正预备上耶路撒冷，但圣灵提示他将有捆锁和患难（徒 20:22-24）。在以弗所附近的米利都，保罗知道自己不能再与以弗所信徒在一起，便打发教会的长老来，给他们临别赠言。保罗对他们说：“如今我把你们交托神和祂恩惠的道。这道能建立你们，叫你们和一切圣的人同得基业。我未曾贪图一个人的金、银、衣服。我这两只手常供给我和同人的需用，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我凡事给你们作榜样，叫你们知道应当这样劳苦，扶助软弱的人，又当记念主耶稣的话，说：‘施比受更有福。’”（32-35）

由于保罗在以弗所自给自足，因此没有人可指责他在那里传道及教导是为了得教会的供养。事实上，保罗不但供给自己所需，而且还支持教会事工的需用，为的是要他们学习主耶稣的教导：“施比受更有福。”主的教导也是今天激励我们为主劳苦作工的原动力。我们劳苦作工赚取金钱，便有能力去施舍，实践耶稣的教训。

当保罗告诉长老彼此也许不能再见时，“众人痛哭，抱着保罗的颈项，和他亲嘴”（37）。这是一幅温馨的图画，充份描写了初期教会的亲密团契关系。

第八章 保罗的模式

第二十一章记述保罗到了耶路撒冷传道，但却受到群众的袭击（27）。直至罗马官兵到来，他们才止住不打保罗。当官兵将保罗带到营楼后，保罗恳求他们让他传道，因为他看见这是一个传福音的最佳时机。接着的一章就记述了保罗这篇精彩的讲道。

这篇讲道与雅典的那一篇截然不同。保罗并没有引述诗人及哲学家的话，又或是任何人的智慧言语。他单单见证了耶稣基督在他身上所作的一切。百姓的反应是，“这样的人，从世上除掉他吧！他是不当活着的。”当群众又再次愤怒起来的时候，保罗再被带进营楼去。

根据罗马惯例，被捕者通常都给绑在柱上受鞭打，他们称之为“拷问”。当他们正要锁起保罗进行拷问时，他告诉他们自己是罗马公民。他们便知会长官停止鞭打保罗。（我奇怪为什么保罗和西拉在腓立比被捕及受鞭打时，没有宣认自己是罗马公民的身份。也许保罗让自己被鞭打，以致后来可借此要求官府把他释放。）

罗马人知道不可以打保罗后，就把他关进牢里。第二天，把他带到大祭司及全公会的人前受审讯。

第二十三章记述了这次冗长的审讯过程，最终保罗更被带到凯撒前受审。这次审讯也突显了保罗人性的一面。他环视出席审讯堂的人，半数是法利赛人，半数是撒都该人。法利赛人是正统犹太人，而撒都该人则是较开放的犹太人。撒都该人不相信复活或任何超自然的事情。保罗很聪明地以一句话就挑起了这两派人的争端，他说：“弟兄们，我是法利赛人，也是法利赛人的子孙。我现在受审问，是为盼望死人复活。”（徒 23:6）

保罗的话随即引起两党人争论起来。保罗既知道自己面对不公平的审讯，就决定在公堂捣乱一番，如同他在腓立比城所作的一样。最后为保其安全，兵丁再把他押下监房。

那时，四十多位犹太人聚合一起，同谋起誓若不先杀保罗，就不吃不喝。他们计划假作再把保罗带来审问，不等他来到就把他杀掉（12）。保罗的外甥听见这个计划，就到狱中告诉保罗，再将犹太人的图谋告诉千夫长。

千夫长决定置身事外。他不打算了解保罗与犹太人之间的纷争，因为事件只会为他带来不必要的麻烦。于是，他吩咐两个百夫长，预备二百步兵，七十马兵，二百长枪手，当夜亥初往凯撒利亚去；也要预备牲口叫保罗骑上，护送到巡抚腓

力斯那里去（23, 24）。

这场面不是很有趣吗？一个犹太人在四百七十名罗马兵丁护送下离开营楼，连夜经海路从耶路撒冷被送到巴勒斯坦的凯撒利亚。

被带到两位巡抚前

保罗抵达凯撒利亚后，就被带到巡抚腓力斯前。腓力斯召了犹太人來，问他们控告保罗所为何事。使徒保罗便再次于巡抚及公堂前宣讲他的见证。

听了保罗的话后，腓力斯不认为保罗犯了任何罪。然而他仍然扣押保罗，直至他知道怎样处置这位特别的犯人为止（徒 24:22, 23）。

腓力斯和他的犹太裔妻子土西拉对保罗的讲道甚感兴趣，就叫了保罗来再听他讲道。我们知道保罗十分乐意这样做，但他的道却叫腓力斯感到恐惧。“保罗讲论公义、节制和将来的审判。腓力斯甚觉恐惧，说：‘你暂且去吧！等我得便再叫来。’”（24, 25）

这位巡抚听了保罗的讲道后，很明显心里受到圣灵的责备。他多次叫保罗前来，目的只是希望保罗给他贿款，而且留保罗在监里也可讨犹太人的欢喜。

两年后，腓力斯去逝，新任巡抚非斯都接任。当他知道保罗这位著名的宗教 / 政治犯在他手中，就再次叫保罗前来审问。保罗深知不可能在犹太公堂里得到公平的审讯，就行使作为罗马公民的权利，要求上告凯撒（徒 25:10）。巡抚就说：“你既上告于凯撒，可以往凯撒那里去。”（12）

被带到到亚基帕王前

在保罗等候被送往罗马时，亚基帕王和百尼基王后来到探望巡抚非斯都。当听到有关保罗的事，二人表示希望与他见面（22）。还记得主耶稣告诉亚拿尼亚，保罗“要在外邦人和君王并以色列人面前宣扬我的名。”（徒 9:15）保罗与亚基帕王的会面正好应验了这个预言。

保罗在亚基帕王和百尼基王后面前宣讲了另一篇伟大的讲章。他再一次复述自己在大马色革路上悔改归主的经历。在保罗结束讲道时，巡抚大声说：“保罗，你癫狂了吧！你的学问太大，反叫你癫狂了。”（徒 26:24）

“癫狂”在希腊原文有“偏离中心”的意思。保罗的生命确是偏离了中心，随着他在大马色路上与主相遇后，基督已成为他生命的中心。保罗的话同样影响了亚基帕王。

亚基帕王也是犹太人。保罗因此问他：“亚基帕王啊，你信先知吗？我知道你是信的。”（27）亚基帕对保罗说：“你这样劝我，几乎叫我作基督徒了。”（28）

圣经学者对于这节经文有不同的见解。有人说亚基帕王的话并非出自真心，只是在揶揄保罗。这点我并不同意。我认为这是亚基帕的肺腑之言，因为保罗的回答甚有诚意。保罗对他说：“无论是少劝，是多劝，我向神所求的，不但你一个人，就是今天一切听我的，都要象我一样，只是不要象我有这些锁链。”（29）

此外，王、王后和巡抚后来的反应，也是另一个原因使我相信亚基帕的话是出自真心。“于是，王和巡抚并百尼基与同坐的人都起来，退到里面，彼此谈论说：‘这人并没有犯什么该死，该绑的罪。’亚基帕又对非斯都说：‘这人若没有上告于凯撒，就可以释放了。’”（30-32）

保罗往罗马的旅途

保罗前往罗马的一段海上旅程是使徒行传所记载的另一个精彩故事（徒27）。在这次旅程中，保罗展示了其超凡的领导才能，令每位同行者亲身经历一次奇妙之旅。保罗从神的使者得知因天气恶劣，他们的船不该从革哩底海口开出，但是掌船者因为保罗是个囚犯就不听从他的劝告。

后来他们果然遇上保罗早已预言的风浪，经过十四天船上受风浪拍打，不能吃喝的日子，保罗便向这些既惊惶及害怕的同伴传福音（20-26）。他安慰船上众人，说神应许他虽然船会破损，但他们的性命一个也不失丧。

保罗的预言果然没有落空，他们的船最后在米利大搁浅。众人便围在一起生火取暖。一条毒蛇突然出来咬住保罗的手。当地土人都以为保罗必定是个凶手，所以上天要如此惩罚他。但是，保罗竟一手把毒蛇甩在火里，没有受伤，土人就转念说他是神。

其后，他们乘坐另一条船继续前往罗马。路加笔下的罗马教会是一个温馨的属灵群体。当地信徒辗转得悉保罗突然到访，就纷纷前来迎接。这使保罗虽然以犯人身份进城，但内心却感到极大安慰及鼓舞。

囚犯被送抵罗马监狱官员那里后，保罗获准在兵丁看守下租住一所房子达两年之久。期间他更获准与罗马的犹太宗教领袖见面，向他们宣讲耶稣就是基督，继续执行他先向犹太人传福音的策略，但听众却反应不一。

保罗就是在这段期间写下加拉太、以弗所、腓立比及腓利门这四封书信，故后世称之为“狱中书信”。路加最后描述的保罗，仍是热心接待凡来见他的人，并放胆向他们传讲神国的道（28:30-31）。

除了他的最后著作提摩太后书外，我们只能依靠教会历史来了解保罗最后的生平和事工。学者相信保罗后来在凯撒面前受审，然后获释，并在罗马教会支持下开展其西班牙宣教旅程。

当尼禄焚烧罗马并归咎于基督徒时，教会正式开始受到历时三个世纪的逼迫。信徒成为罗马政府和人民所憎恨的最大敌人。彼得和保罗更是众矢之的。其后保罗再次被捕。学者相信他被囚在罗马最可怕的 Mamertine 监狱，并在那里给提摩太写下临终的话，之后被砍首处死。

你认识这位伟大及奇妙的使徒吗？他是新约十三卷书信的作者。人们都需要以一些信心英雄或模范作榜样。我的祷告是读毕使徒行传后，你会像我一样爱上保罗这名伟人。

使徒行传作者在最后几章刻意铺排，使保罗前往罗马及在凯撒面前受审成为整卷书的高潮，之后又突然在这里终结，造成一个反高潮的效果。学者相信教会受逼迫是本书突然终结的其中一个解释。读者应留意使徒行传最后两章均以“我们”来记述，很明显那次惊险的海上旅程和进入罗马城过程中，路加一直与保罗同行。也许路加因为被捕所以没有完成这部记述初期教会历史的著作。

然而，正如本书一开始我便提出，也许这是上帝定意的设计，因为教会历史并没有完结，从五旬节那天基督的教会正式建立起直到如今，你和我也在继续撰写第二十九章的内容。

《罗马书》速读

第一章

《罗马书》总论

新约圣经廿七卷书中，有十三卷为使徒保罗所写的书信，其中第一封是他写给罗马教会的罗马书。保罗写这些信件的时间并不如它们今天出现于新约圣经的次序。学者相信这些信件的写作时间都在保罗事奉的后期。这时期的保罗已是一位十分成熟的使徒，加上在各地传道的经历，其神学观也得以确立。

为详细讲解罗马书的内容，我一共录制七十三集电台节目，又写了四本笔记，使听众更容易明白该卷书的内容。这本书则是为已收听过以上节目的听众而撰写，是整卷书的一个简单撮要。

罗马书可说是使徒保罗的一部神学巨著。该书内容其实与罗马教会并无直接关系。学者相信，保罗如此详尽记述福音的内容，原因是罗马是当时世界的中心城市。

罗马书为圣经名词“义”下了一个详尽的注脚。耶稣在“法利赛人和税吏”比喻里说，任何人若祷告如税吏一样，就是存心悔改并相信耶稣基督的受死、埋葬及复活有赦罪的大能，那人回家就算为“义”了（路 18:14）。这是“义”这名词首次在新约出现的经文。保罗在罗马书详细解释神怎样把这些“算为义”的人“称义”。整部圣经再无别卷书像罗马书一样详尽解释这个词语。

“称义”比“赦罪”有更深一层的意义。神称我为义，就如同把我看为从来没有犯罪一样。大卫在他的悔罪诗中也有提及这个概念，他求神“涂抹他的过犯”（诗 51:1）。

大家最好连续把罗马书读完一遍，尝试跟随作者的逻辑找出本书的中心论点。罗马书的一个写作特点，就是从头至尾贯彻讨论一个论点。在开始阅读之前，大家应先祈祷，寻求圣灵的帮助，然后才开始专心阅读，并尝试找出保罗就耶稣基督吩咐门徒往普天下去传福音所持的论点（可 16:15）。

本书首四章述及称义与罪人的关系。如果我们不承认自己是不义的罪人，那称义对我们来说并无任何意义。保罗因此先说明人皆有罪，然后再宣称神的计划是叫罪人称义。

神叫罪人称义的计划

保罗认为恩典是称义的源头（3:24），耶稣基督的十架是我们得称为义的凭

据，而耶稣的复活则是我们称义的证据（3:25, 4:24-25）。他的总结是“我们既因信称义，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5:1）所以，信心就是我们领受这个神迹，使罪得赦免和得称为义的原则。接着的论点是神是这个称义计划的创始者（8:33）。

圣经所有称义的教导中，曾超过一百五十次重复使用一个词语，就是“祂眼中”。称义的概念可以从“纵向”和“横向”两个层面来理解。如果我们犯了杀人罪，只要我们认罪及悔改，便可以凭信心在神的眼中称义；然而我们不能因此免受罪刑，因为在世人眼中，就是“横向”的层面上，我们仍然是不义的。

审判若只有法官而不设陪审团，若旁听的人认为被告是好人，而法官最后判被告有罪，那被告最终便要坐牢或受死刑；若旁听的人认为被告是坏人，但法官最后判被告无罪，那人最终便得释放。同一道理，我们总有一天会发现最重要的是主宰天地的法官到底认为我们有罪还是无罪。正因如此，我们若可在神眼中被看为无罪，这确是一个天大的福音。

保罗说，当神算我们为无罪后，祂期望我们取义、成义及行义（约壹 3:7）。罗马书说人得称为义后便可靠着圣灵的大能过成圣的生活。

保罗接着在第九至十一章提及“称义”与世界，特别是以色列的关系。这是圣经有关“预定论”最重要的其中三章经文，并预言了以色列未来的景况。

保罗指出，以色列是神所拣选的。神借拣选以色列向世人展示祂的救赎计划，并同时借犹太人表明祂让人有自由意志作选择。保罗提到，犹太人选择不作神的选民，并且拒绝接受耶稣基督的救恩，就是要说明这点。

保罗说，神为惩罚犹太人拒绝弥赛亚，就将恩典转向外邦人。自犹太人拒绝耶稣基督那时开始，神便开展祂拯救外邦人的计划。直等到外邦人的数目添满，神再转向犹太人，直至“以色列全家都得救”（罗 11:26）。

我们见证了旧约就以色列复国的预言得到应验。保罗与旧约先知一样，预言以色列民将在属灵上归向神。这个预言至今仍未应验。保罗在三章经文中指出，当以色列全家在属灵上归向神，就是神借以色列把拯救计划赐予全地的人。

最后四章（12-16章）是罗马书的应用部份。保罗每封书信都分为两部份，先是教导，然后是应用。每次阅读保罗书信时，读者都应特别留意这个写作特点。

罗马书的前十一章内容是保罗留给教会最详尽的福音内容解说，其中最后三章则包含了十分艰深的神学教导及预言。最后四章则简要谈及如何实践福音的教导。

第二章 「今昔如一」

罗马书和创世记的第一章有一个相似之处，就是两卷书对于神创造的描述，目的并非真正要告诉我们历史，而是要带出神借这些事情要我们今天明白的道理。保罗将称义和罪人的概念相连，先说明我们每一个人都是罪人，然后带出我们都要面对神的审讯。

保罗指出，神与人的关系是“今昔如一”的。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就是那些行不义阻挡真理的人（罗 1:18）。保罗指那些不虔不义的人原来是故意阻挡真理的，目的是要证明自己不义的行为是正当的。他们不想知道神要他们明白的生命真义。耶稣教导我们，若立志跟从神，就必晓得祂的旨意（约 7:17）。相反，若人不愿意如此行，他就不会知道神要他们明白的旨意。

神的忿怒也因为人不感谢祂，又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反而敬拜事奉受造之物而不敬奉神，将顺性变为逆性（同性恋），故意不认识神，人不但自己这样行，还喜欢别人去行。

保罗三次重复使用“神任凭他们”（24, 26, 28）来描述神对罪人的响应。这并非代表神要放弃人，只是祂不会背弃让人凭自由意志作选择的决定。

人的一生就像一本书，神已决定要完成这书，并且已计划好怎样下笔。然而，到了某些时候祂却把笔交予我们：“现在就由你来完成这书吧。你可按照自己的喜好来写，但就必须承担一切的结果。”

人性——今昔如一

保罗接着描述那些凭己心意而行的人的悲惨结局。他说，神任凭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变得昏暗；并以“不义”一词来总结他们的生命。保罗对这些人的描述正是今天人性的写照（29-32）。这众多的罪正是以赛亚先知所描述的，“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赛 53:6）。

神性——今昔如一

保罗的这封伟大书信首先描述人的本性，然后引伸到描述神的属性。他指出神是公义的，而神的义正是于祂对人的不义所发出的忿怒中显明出来（1:17）。换句话说，神本身就是公义的绝对标准，祂并要除去受造物中一切的不义。

这里凸显了神的两个属性，就是公义和忿怒，保罗就是从这里开始立论。我们所面对的不但是人性的问题，更是有关神性的问题；我们不但是罪人，更是受神谴责的罪人。这两个问题都不是我们能够解决的。罗马书提到的好消息就是神已为我们预备了解决这两个问题的方法。

紧接着宣告我们各人偏行己路的坏消息，以赛亚也宣告“神已将我们众人的罪孽归在基督身上”（赛 53:6）。保罗在罗马书中也作了同样的宣告。

神的忿怒可定义为“神圣面对非神圣时的一种必然态度”或“充满爱的神对于那些破坏祂的爱的人的一种必然态度”。圣经告诉我们神就是爱，但当祂所爱的人面对危险，就是即将为罪所毁灭，这位充满爱的神同样也充满忿怒。神讨厌及谴责罪，因为罪会导致祂所爱的人灭亡。

第三章 四个王及四个定律

保罗总结罗马书前四章的论点，“我们既因信称义，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5:1）；然后他以“我们又借着祂，因信得进入现在所站的恩典中，并且欢欢喜喜盼望神的荣耀”（5:2），引伸出第五至第八章的论点。我们在主里的信心使我们得称为义，也叫我们与神和好。信心是引领我们进入恩典的门，也使我们可以在这世界为主作见证，为祂而活及荣耀神。

四个王

因信称义后，我们怎样才能活出一个义人的样式？保罗以“四个王”（5:12-21）来响应这个问题。第一个王我们可称之为“罪的王”。圣经告诉我们，罪进入世界后，世界就为罪的权势所辖制，罪也“临到众人”（12）。保罗没有继续探讨罪为何或怎样进入世界这些哲学问题。他只是说罪入了世界，人都被罪辖制，以及活在罪的权势之下。

第二个王是“死亡”。保罗说：“罪的公价乃是死。”（6:23）犯罪只会带来恶果，其一就是死亡，因此死亡也被视为犯罪所付的代价。总有一天，我们每个人都面对我们应有的结局。犯罪的结局就是死亡。

以上两个王所带来的都是坏消息，但另外两个王则带来好的讯息。保罗所说的第三个王就是“耶稣基督”。耶稣在十架上胜过了罪；而祂的复活则胜过了死亡。

保罗所说的另一个好消息是“你”。只要凭着信心，你便可以得着基督的生命，可以与基督连合。凡因信心及恩典得称为义，进入基督的生命的人，均可以“因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5:17）。我们既然因信得着耶稣基督的生命，同样我们也可以像祂一样在生命中作王。耶稣说：“我来了，是要叫人得生命，并且得更丰盛。”（约 10:10）保罗要告诉我们的，就是进入基督的丰盛生命的方法。

上述四个王本身都是征服者。我们不能与罪并存，罪借着死亡要征服我们，但当我们凭信心及恩典进入耶稣基督的丰盛生命后，我们便可以胜过罪和死亡。保罗就是以这个立论来总结第八章：“然而，靠着爱我们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经得胜有余了。”（8:37）

四个定律

以上“四个王”的比喻有助我们明白保罗在五至八章要说明的四个属灵定律。要学习借基督过得胜的生活，我们只需奉行该四个属灵定律。

第一，是“神的律法”（7:1-6）。神的话就是律法（诗 1:1-2），它本身就是一个最伟大的神迹。信心从神的道而来。神的道是不能朽坏的种子，叫属灵生命在我们心里成长（罗 10:17；彼前 1:22, 23）。

神的律法带出了第二个属灵定律，就是“罪及死亡的律”。罪的结局就是死，这是一个绝对的、不能否定的属灵定律。雅各认为，神的道就像一面镜子（雅 1:23）。镜子的作用是反映我们的外观有否不妥当之处，使我们能以最佳状态面对公众。同一道理，神的道也是让我们可以看见自己生命中的罪，以致我们可以改正过来再与别人相处。也许并非每一次照镜都是愉快的经历，但相信没有人因此而把家里的镜子扔掉。

保罗称第三个定律为“赐生命圣灵的律”（8:1-4）。这个定律可把我们从“罪和死亡的律”中释放出来。

就像“空气动力学”战胜了“万有引力定律”，因此飞机可以安全升降；“赐生命圣灵的律”就是“属灵的空气动力学”，让我们可以从“罪及死亡的律”中被拯救出来。

既然有这真理，为什么我们有些信徒像一架拥有最强力涡轮的飞机，但却从未发动起飞呢？既然我们已领受圣灵，为何生命没有得到提升，以及还未胜过“罪和死亡的律”呢？

上述问题的答案正好是第四个定律，就是“体贴圣灵”。保罗说：“因为随从肉体的人体贴肉体的事；随从圣灵的人体贴圣灵的事。体贴肉体的就是死，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8:5-6）假如我们还没有胜过“罪及死亡的律”，那是因为我们仍然“体贴肉体的事”。

耶稣有一个很重要的教导，内容和“体贴圣灵”十分近似。耶稣说我们的眼睛是否看见，正好决定我们的生命是喜乐还是忧愁（太 6:22-23）。拥有正确的心态不论对属灵领袖、运动员、外交官及商界领袖而言都是至为重要的。

请以祷告的心重新思考以上四个定律，然后回答以下问题：今天我的心态是怎样的？“体贴圣灵的律”可以判定操控你生命的，到底是“赐生命圣灵的律”还是“罪和死亡的律”。

第四章 「一切万有」

“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祂的判断何其难测！祂的踪迹何其难寻！谁知道主的心？谁作过祂的谋士呢？谁是先给了祂，使祂后来偿还呢？因为万有都是本于祂，倚靠祂，归于祂。愿荣耀归给祂，直到永远。阿们！”（11:33-36）

保罗以这篇荣耀颂总结本书前半部的伟大神学讲论。在这篇优美的荣耀颂，保罗宣称神是万有的源头，祂拥有一切的权柄，并一切的荣耀都要归给祂。保罗多次使用这个词语，每次都别有心意（罗 8:28，林后 9:8）。到底保罗在这里所说的“万有”所指的是什么？

接着，保罗概括叙述了神如何引领我们进入祂的救恩，重点是神乃整个救赎计划的总策划者。保罗说：“因为祂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祂儿子的模样，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预先所定下人又召他们来，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8:29, 30）

以上经文就是第十一章荣耀颂的引言。使徒保罗宣告，神已进入那些接受祂的人的里面；又与愿意与顺服祂的人同行；并拯救那些按祂计划召来的人。有这样的一位神在我们里面，与我们同行，又拯救我们，还有谁可以与我们为敌？还有什么东西可以使我们与神的爱隔绝？保罗以一篇荣耀颂来响应这些问题，并总结了前八章的内容。

保罗在第九章以“拣选”为题，进一步说明该段经文的另一个重要概念——“预定”。

保罗以双生子以扫和雅各作说明。当这对双生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作出来，神已经说：“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又说：“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9:12, 13）神在双生子还未出生时对他们已定了计划。

有学者认为，信徒应视这教导如家族秘密一样。无需期望未信和未领受圣灵的人明白和接受这教导。事实上，即使是信徒也不容易接受这个教导，因为神在这里看来并不公平，特别是对那些不“被拣选”的人而言。

许多信徒在接触这段经文时，第一个反应是这不可能是真的。使徒保罗的响应是挑战我们阅读旧约。

旧约圣经的重点主题正是“拣选”。在古代历史众多民族中，神拣选了以色列。这三章（9-11章）较难明白的经文所要说明的，是与“拣选”相反的概念，因为虽然以色列在昔日及今天同样是被拣选的民族，但他们同样也是“不被神拣

选的”一群。

神借以赛亚告诉我们不要尝试明白祂的思想和做事方式。祂警告说，祂的意念和道路都高于我们，如同天高过地一样（赛 55:8-9）。

保罗挑战我们说：“你是谁？怎能问神为何以同样的方法既造摩西又造法老？难道一团泥会告诉窑匠自己要应作成怎样的一件器皿吗？”（9:20-21）保罗认为，问题的重点并非在于拣选。即使我们被拣选而得救恩，最重要的仍是我们得救是本乎恩典，而不是靠我们的能力或成就（11）。

因此，保罗在完成这篇伟大的神学讲道时，只能以一篇荣耀颂来结束。他重申，神不需要任何人作祂的谋士，因为万有都是本于祂，倚靠祂，归于祂。

第五章 「那又如何？」

保罗以“所以”这个词语作为第十二章的开始，目的是要我们在细读应用部份前，先重温他前半部的论点（1:17）。

“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12:1-2）

许多人相信，人若顺服神，就会被领到一些不能想象的恶劣环境。但保罗在这里却说神的旨意都是好的，而且是完全的（2）。你怎么知道神在你生命中定的是什么旨意？保罗告诉我们寻求神旨意的五个步骤。

第一，以神为中心。由于万有都是本于祂，倚靠祂，归于祂，因此以神为生命的中心是最自然的事。

第二，忠于神。我们对神的旨意必须尽忠。耶稣教导我们：“人若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于神。”（约 7:17）神知道你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自然会向你显明祂的旨意。

第三，要明白我们是被动的。保罗告诉我们要“心意更新而变化”。人生在世本来就是一件十分被动的事。我们得救重生也是如此。当我们的心意被神更新，神便担演了积极的角色，而我们的角色则是被动的（林后 3:18, 5:17-18）。我们的心意给更新后，便可从经验中见证神的计划都是好的，为要使我们的灵命迈向成熟。

第四，“不要效法这个世界”。换句话说，就是“不要和其它人一样，不要被这个世界模造”，否则你只会放弃神的旨意。如果你跟随基督，你便与世人不一样，你的价值观也和世人的不一样。

最后，是确定自己在基督里。保罗认为，其中一个方法就是凭圣灵所赐我们的恩。（3-8）这恩赐让我们确定自己活在基督里，也借此事奉神。当你发现神给你的恩赐是什么，而你又以这恩赐来服事祂，这恩赐便能带领你明白神的旨意，以及祂在你身上的计划。（2:10）

「真正的！」

“真正”是保罗在这个应用部份多次使用的字眼。他说：“爱人不可虚假，

恶要厌恶，善要亲近。”（12:9）谦卑是使徒十分看重的属灵品德。保罗接着劝勉大家要团结，因为我们都是源于同一个身体，就是基督。

保罗说：“爱弟兄，要彼此亲热。”这是指我们要彼此真心相爱。他在哥林多前书也曾提及这个内容（林前 13:4-7），显然这是保罗书信应用部份的一个重要真理。

保罗接着要求信徒要做到真正的彼此服侍。“圣徒缺乏要帮补。”（13）他将“款待”列为一种属灵恩赐。根据原文，爱心是款待的重点。保罗有关忠心服事教会的教导通常指两方面：传福音和供应信徒的需要。

接着，保罗谈到一些实际的工作。“工作”不等同“作工”。他说：“殷勤不可懒惰，要心里火热，常常服侍主。”“殷勤”在这里就等如“忙碌”。保罗挑战我们在服事的当中也应有优先次序。担当太多的工作，只会令我们成为“限期”的奴隶。

保罗很清楚他的优先次序，他说：“我只有一件事。”（腓 3:13）圣经中记载的属灵人都很着重这项属灵操练，并清楚他们的优先次序。大卫说：“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华，我仍要寻求。”（诗 27:4）保罗和大卫所追求的乃是同一件事，就是他们个人和神的关系，以及在每天生活中遵行神的旨意。此外，耶稣基督也是最好的榜样，没有其它圣经人物可和他比拟。

保罗接着劝喻信徒，要积极、作好见证、祷告及常存信心（14-21）。

信徒与公民

保罗在第十三章论及作为一国公民，信徒应如何实践信仰。虽然使徒行传记述信徒曾以公民抗命来对付政府禁止他们公开传讲福音及神的教导，但保罗在罗马书第十三章三次提到掌权者是“神的用人”（13:4, 6）。作为神所委任的人，他们的责任是刑罚那作恶的（4）。

保罗所指的并非那些重生的执法官员，而是罗马官兵。“委任”的意思是“按计划被安排”。获委任作为福音的用人，就是那些按计划被安排去传讲神的道的人。获委任作维护和平的官员，就是那些被安排去执行神律法的人。保罗指出，若遵守律法你便可与他们和平相处；但若你犯了偷窃或杀人的罪，他们便会以刀指向你，因为他们是神的用人。

一切法律皆来自神，包括执法者所拥有的权力。但是，假如政府腐败不仁，所制定的法律又与神的律法背道而驰，公民抗命在这情况下便可适用（徒 5:29）。

信徒间的纷争

保罗在第十四章给了我们很实用的教导，就是如何处理信徒间的纷争。虽然并非身在罗马，但从其它信徒口中，保罗知道罗马教会的信徒有了纷争，并已交由第一代教庭处理。

纷争的原因是外邦信徒不想跟从犹太信徒的生活方式，而另一边厢，重生得救的犹太信徒则坚持他们传统的生活方式，因为他们所跟从的弥赛亚也是犹太人（徒 15）。大公会议的决定，是外邦信徒毋需变成犹太人，而犹太信徒也可继续其原来的生活方式，因为他们都是借着基督得救，并跟随基督的人。虽然事情已告解决，但两方信徒仍于饮食习惯及守节方面出现意见分歧。

部份犹太信徒继续持守安息日，但使徒为纪念主已复活，便将崇拜由第七天改为七日的第一天，重生得救的外邦人因此认为没有必要额外多守第七天为安息日。

保罗告诉罗马信徒解决以上纷争的原则是：“有人看这日比那日强，有人看日日都是一样，只是各人心里要意见坚定。”（14:5）究竟怎样才算是“心里要意见坚定”呢？首先，保罗说各人要凭良心。良心是我们自小受教导所渐渐建立起来的一种条件反射。但是保罗并没有说良心是绝对安全可靠的指引。他只是建议我们凭良心判断自己所作的是否有错。他再次重申大公会议的决定，犹太信徒有权利和义务遵守他们传统上有关饮食及圣日的规定，但却不能强逼外邦信徒一起跟随。

接着，保罗说我们要自省（6）。自省并不是由他人教导，而是圣灵在我们个人生命里的工作，并非人人相同。

此外，保罗说我们要体恤弟兄（10-23）。即使弟兄有错，如果他凭良心承认，并在圣灵里反省自己的过失，我们便有责任原谅他。

保罗在给哥林多教会的信中有更详细的解释（林前 8-10 章）。他说这并非单是对与错的问题，而是我们对弟兄的爱有多少。我们不能绊倒弟兄，反而要尽一切所能去挽回和建立弟兄。因此保罗说，解决纷争最重要的原则就是爱（林前 13:13）。

保罗的宣教心志

第十五章让我们看到使徒保罗胸怀世界的宣教心志。于使徒行传我们看见保罗要前往罗马的决心。但在写信给罗马教会时，他却说：“盼望（前往西班牙的时候）从你们那里经过，得见你们，先与你们彼此交往，心里稍微满足，然后蒙你们送行。”（15:24）保罗的福音异象这时显然已超越了罗马，但他仍想再到那

里，因为当地信徒可以供应他往西班牙宣教的需要！

个人应用

保罗在罗马书所写的毫无疑问是挑战我们对于普世宣教的心志。在总结时，你和我都面对同一个问题，就是怎样在个人生活里应用这封书信的内容。我们今天是否已靠着对耶稣基督在十架上所成就救恩的信心，得享与神和好？我们个人是否已借着信心，进入主的恩典，并过着因信称义的生活，在这世界为主作见证使神得荣耀？我们是否决意遵行“基督的律”，使我们从“罪和死亡的律”中得释放？

另外，就弟兄姊妹的关系及教会生活，以及作为社会公民和政府关系，我们同样必须应用罗马书的教导。最后，我们也要学效使徒保罗，将罗马书上的宝贵神学教导传遍世界每个角落。我们和保罗一样都欠了福音的债，因此应尽力将福音，就是神的大能传给世上所有相信的人。（罗 1:14-16）